

证券代码：837173

证券简称：华瑞达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华瑞达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瑞安经济开发区城南大道 359 号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潘孝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8,848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8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四、审议不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关于继续聘请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股数 9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健星律师、倪迪翔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华瑞达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华瑞达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